

姜堰警方



扫一扫 加关注

编辑:沈璐璐
组版:周莉

泰州市公安局姜堰分局 协办

强化组织领导 突出常态监管 注重智能建设 建优执法队伍

区公安分局多举措抢占法治建设新高地

本报讯(通讯员 丁国俊)连续六年获评“江苏省文明单位”;被誉为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绩突出集体;蝉联区级机关绩效管理“十佳单位”;“12.17”特大网络套路贷案件入选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套路贷犯罪十大精品案例,得到中央督导组盛茂林组长、省委娄勤俭书记等领导的肯定;“12.17”专案组获评泰州市“骏马奖”、区改革创新特别奖……一个个荣誉的背后,是泰州市公安局姜堰分局聚力打造姜堰特色的执法规范化建设升级版,致力抢占法治公安建设新高地的生动诠释。

“让规范成为习惯,让习惯更加规范。”市公安局姜堰分局党委副书记、政委朱庆荣表示,法治公安建设就是要坚持“零容忍”导向,注重执法“过程管理”,将规范执法落实到每一个细节。

强化组织领导,全面推进法治建设

今年以来,该分局党委将法治公安建设纳入公安工作大局进行规划,先后3次召开法制大队负责人列席的党委会,谋细定实法治建设方案举措,明确目标、任务、责任。同时以全区公安工作会议、全区法治公安建设推进会暨执法管理委员会全体会议和局务会为契机,部署并推进重点执法工作。

该分局充分发挥执法管理委员会的作用,每季度召开成员单位会议,研究分析执法问题,会商对策措施,健全执法制度,确保党委的决策部署、各项执法工作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今年以来,已召开2次执法管理委员会工作例会、2次全区公安机关法制工作推进会,通报执法问题、听取工作汇报、部署重点执法工作,始终让各项执法工作在法治的轨道上良性运行。

该分局相继出台《2020年全区公安法治建设责任分工方案》《2020年度法治公安综合考核评议实施细则(试行)》《泰州市公安局姜堰分局个人平时绩效考核实施细则》,修订《党委会集体通案规定》《受案立案管理办法》《关于办理取保候审案件的指导意见》《民警问责办法》《执法规范化建设约谈制度》《所队办理刑事案件分工规定》等执制度,坚持每月考评、通报、督改,坚持制度规范执法办案、规范执法行为,引领执法规范化高质量建设。

突出常态监管,优化执法运行质态

为加强执法活动的全程、动态监管,公安分局在指挥中心、治安、刑侦、经侦等7个警种部门及15个派出所派驻了22名专职法制员,将法制监督触角延伸到每一个执法办案单位、每一个执法活动、每一个执法环节。同时,出台《泰州市公安局姜堰分局派驻法制员管理考核办法(试行)》,对派驻法制员实施捆绑

式、量化式考核,倒逼派驻法制员履职尽责。

陈勇是曲江派出所的派驻专职法制员。每天,他都会准时参加派出所的晨会,对全所民警的执法办案情况进行“质检”。日前,他在例行晨会上针对警情巡查中发现的民警不规范使用执法记录仪予以通报,并提出整改意见。

该分局制发《关于开展“利剑4号”(春季)专项执法监督巡查行动的通知》《全区公安机关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整治重点、责任单位、完成时限,同时要求各警种部门将落实情况报送执法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确保警种部门明责、履责、尽责。今年1—4月,指挥中心、治安、刑侦、经侦等警种部门查纠条线执法问题300余个,制发条线执法通报20余期,举办业务培训5期,召开执法问题过堂督办会6场。

该分局深入开展“严格监督管理、维护公平正义”专项执法监督活动,持续开展“利剑”网上执法监督巡查行动、突出执法问题整治等专项执法整治活动,进一步细化警种部门执法责任清单,亮化执法问题清单、刚化问题督办整改,并将团伙滋事类案件怠于侦查问题进行挂牌整治重点,压实执法规范化建设“一把手”责任和警种部门抓条线执法责任,持续推进突出执法问题整治,执法监管合力明显增强,成效显著。今年以来,全区公安机关未发生人为的应受未受、应立未立、保而不侦等执法问题。

注重智能建设,提升执法办案效能

2019年,公安分局建成实用面积1400多平方米,功能齐全、设施到位、制度完备、管理规范的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由法制大队负责日常监管,常驻4名民警、8名辅警,实行24小时值守。

执法管理中心建立后,该分局明确规定流动性、团伙性、跨区域性刑事案件以及可能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等严重暴力刑事案件必须全部进入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办理,其它刑事案件和行政拘留以上的行政案件原则上全部进入办案中心办理。“这种标准化精细化的执法管理机制就是为了不断监督、规范、提醒。”该分局法制大队负责人陆飞表示。

中心启用以来,实现了执法办案工作的严密管理、有效把控和质量提升,先后办理了1.7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317开设赌场案、杨某等人组织卖淫案、林国峰等人敲诈勒索案等10余起有影响的大案、要案,共审查违法犯罪嫌疑人206人,其中采取刑事强制措施人员数69人,占比率33.5%,做到了规范执法、安全执法。

此外,该分局搭建“智慧法制”

执法监管平台,打通警综平台、执法管理平台、执法公示平台和电子卷宗系统、涉案财物系统、分局绩效考核系统、“警银通”系统等,实现平台自动对接、系统自行融合,实现执法数据的闭环管理、执法环节的全流程入轨,为领导决策、基层办案提供服务与依据。同时自动关联警情、案件信息与执法记录仪、同步录音录像、办案区及涉案财物管理系统数据,实现了各类执法数据的互联互通、自动抓取、智能分析,提高了分析研判的深度、广度和精度。平台分别设定行政、刑事案件办案流程的规定动作和指导动作,对接处警、受立案、调查取证、强制措施、涉案财物、案件处结、回访告知等8个部分、28个环节,设定59个规定动作,强化对“人、案、场、物、责”执法全要素的掌控,防控执法不严格、不公正的问题。据统计,警情、案件、人员、场所、财物、措施等问题发生率分别下降了36.5%、27.3%、82.6%、87.1%、79.4%。

2019年,该分局组建了以法制民警、法制员为主的执法监督管理“数据战队”,搭建了行政拘留未执行、有明确嫌疑人未结行政案件、取保候审案件等监管模型,通过对在办案件实行智能化、精细化监管,先后对6名行政拘留未执行、76件有明确嫌疑人未结行政案件、27件经济类取保候审案件取保三个月后未传讯的案件进行督办,有效提升了执法公信力。

建优执法队伍,抢占法治公安高地

该分局严格遵循《全省公安法制部门“规范化、实战化、智能化、专业化”建设指导意见》,打造“四化”法制队伍,聚焦打造“双匠”(工匠、铁匠)型案审、案管团队,创新随警作战、伴随审核、捆绑考核的新机制,严把案件入口关、出口关,严抓执法源头、执法过程管控和执法责任追究,致力打造姜堰特色的执法规范化建设升级版。今年1—4月,检察监督立案、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不捕、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不诉、检察纠违、退回补充侦查的数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了100%、85.7%、50%、33.3%、9.5%,检察监督数据为全市最低。

该分局按照“实战、实用、实效”的原则,主动投入全国公安机关法律知识竞赛活动,制定年度实战练兵方案,开展岗位实战练兵,不断提升全警接处警能力、办案能力、调处矛盾纠纷和应急处突等能力。组织民警参与网上法律学校学法考法,不断提升法律素养。今年开展法制培训12场,组织法律知识考试4次。

该分局致力打造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的法治环境。一方面是坚持从严治警,严格执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和“一案四查”机制,用强有力组织措施倒逼民警规范执法、安



全执法,真正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内植于心、外化于行。今年以来,先后对执法规范化建设考核滑坡较大的一个派出所所长及分管法制工作的所领导、法制员进行集中约谈,对2名负有执法过错责任的民警予以问责。全区公安机关未发生办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的人和事。另一方面是坚持从优待警,严格执行《江苏省公安机关民警依法履职免责实施办法(试行)》,积极营造依法履职免责的氛围,进一步激发广大民警干事创业的激情,进一步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创造性。

目前,全区民警爱岗敬业,主动作为,积极为法治公安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彰显了姜堰公安的责任担当。